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

黔农厅函〔2019〕46号

省农业农村厅关于 2019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

兴义市、凤冈县、印江县农业农村局：

经组织专家对你县申报的 2019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 2019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2926 万元，用于兴义市(926 万元)开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，建设秸秆收储体系、秸秆还田工程、秸秆能源化利用试点工程、秸秆有机肥生产试点工程、秸秆饲料化生产试点工程等建设；凤冈县(1000 万元)开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，建立秸秆收储运体系、秸秆能源化利用试点工程、秸秆有机肥生产试点工程等建设；印江县(1000 万元)开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，建设农作物秸秆收贮运中心、秸秆预处理车间、秸秆双孢菇菌包生产线、微生物发酵秸秆有机肥生产

线等建设。

二、坚持“政府支持、企业主体、市场化运作”的方针，优先支持第三机构社会化服务机制，优先选择有成功经验的专业化机构承担项目建设和运营。

三、做好项目组织实施工作，于每季度末 25 日前报送项目进度等相关情况，项目完成后报送项目总结，并做好项目验收等相关工作。

四、加强资金监督管理，实行专账核算，做到专款专用，确保项目有序开展。

联系人：何仕军；电话：13985569949

附件：2019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
批复表

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28 日印发

共 16 份

附件

2019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 实施方案批复表

项目名称	兴义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
建设单位	兴义市农业农村局
建设地点	兴义市
建设时间	1 年
补助资金	926 万元
建设内容	1. 秸秆收储及秸秆换取有机肥还田：秸秆收储加工厂房 8839.91 平方米，堆场工程 1342.54 平方米；收储秸秆 0.66 万吨，换取有机肥 0.33 万吨还田，还田面积 1.1 万亩。 2. 秸秆加工有机肥：修建秸秆发酵池 2400 立方米，有机肥发酵槽 2400 立方米，配置秸秆喂料装卸机 1 台，秸秆粉碎机 2 台，前置粉碎机 2 台，细粉粉碎机 2 台，搅拌机 1 台，皮带输送机 2 套，翻堆机 1 台，有机肥包装生产线 1 台，链板式翻抛机 1 台，铲车料仓 1 台，罐式密封发酵机 1 台，搂草机 2 台，称重包装机 1 台。收储秸秆 0.95 万吨(含秸秆换有机肥收储秸秆 0.66 万吨)，加工有机肥 3.8 万吨。 3. 秸秆饲料化利用：收储秸秆 0.1 万吨，加工秸秆饲料 0.1 万吨，修建青贮池（上部套钢架大棚）640 立方米，配置粉碎机 2 台，饲料搅拌机 1 台。 4. 秸秆能源化利用：收储秸秆 0.2 万吨，加工生物质机制炭 0.03 万吨，生物质颗粒燃料 0.06 万吨。 5. 秸秆资源和利用情况调查：开展秸秆还田、工厂化生产有机肥料和饲料化利用情况调查 6. 土壤有机质含量检测：秸秆综合利用示范点土壤有机质检测。 7. 第三方服务：秸秆综合利用规划、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编制、实施区域测绘、标识标牌制作及服务劳务费用等。
绩效指标考核	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5.8%以上，其中：肥料化利用率达到 66.6%(秸秆还田 52%)，秸秆饲料化利用率达到 10.7%，秸秆能源化利用率达到 4.5%，秸秆原料化利用率达到 2.5%，秸秆基料化利用率达到 1.5%。

2019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 实施方案批复表

项目名称	凤冈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
建设单位	凤冈县农业农村局
建设地点	凤冈县
建设时间	1 年
补助资金	1000 万元
建设内容	一、秸秆收储运体系：液压打包机 1 台、秸秆粉碎机 1 台。 二、秸秆固化成型燃料生产厂：1. 土建工程：秸秆燃料生产车间 3000m²；2. 设备设施购置及安装工程：削片机 1 台、粉碎机 1 台、烘干机 1 台、引风机 1 台、旋风粉尘回收器 1 套、成型颗粒机 4 台、输送带 6 条。 三、有机肥生产厂建设内容：1. 土建工程：有机肥生产车间 2000m²；2. 设备设施购置及安装工程：秸秆粉碎机 1 台、翻抛机 1 台、进料机 1 台、立式粉碎机 1 台、配料机 1 台、双轴连续搅拌机 1 台、链式粉碎机 1 台、造粒机 1 台、烘干机 1 台、冷却机 1 台、引风机 2 台、输送带 6 条。 四、第三方服务：秸秆综合利用规划和实施方案编制、标识标牌制作、秸秆资源和利用情况调查、审计、工程监理、技术培训等费用。
绩效指标考核	完成秸秆固化成型燃料生产厂、秸秆有机肥生产厂建设并调试生产运行，完成秸秆收贮运中心建设并投入运行。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87.67%以上。

附件 3:

2019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实施方案批复表

项目名称	印江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整县推进试点示范项目
建设单位	印江县农业农村局
建设地点	印江县
建设时间	1 年
补助资金	1000 万元
建设内容	(一) 建设秸秆收贮运中心 4 个; (二) 农作物秸秆粉碎车间及设备配套; (三) 农作物秸秆基料预处理车间厂房及设备; (四) 农作物秸秆基料一、二次发酵隧道及设备; (五) 建设年产 2 万吨废弃基料和畜禽粪便有机肥生产线一条; (六) 开展宣传、技术培训、检查指导等工作。
绩效指标考核	完成秸秆收贮运中心建设并投入运行; 完成秸秆基料化科技研发中心建设; 完成秸秆双孢菇菌包生产线、微生物发酵秸秆有机肥生产线建设并调试生产运行; 完成秸秆饲料化项目设备设施采购、安装、调试。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85% 以上。